

# 法理情理双管齐下耐心劝解

## 东方大田镇“四格”联动化解积年土地纠纷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董林)近日,东方市大田镇充分发挥基层社会治理“前哨”作用,依托“四格”工作法,联合辖区派出所、村“两委”干部等多方力量,成功化解了一起因土地边界不清引发的积年纠纷,有效防止了事态升级,维护了辖区和谐稳定。

据了解,符某与符某文系同村邻居,双方曾于2021年因土地边界不清产生纠纷,后在驻村干部、村“两委”干部及老党员的多轮调解下达成和解,并打下石柱为界,纠纷得以平息。然而,2026年3月22日,符某急匆匆来到镇综治中心反映,

称符某文单方面撕毁协议,再次越界侵占自家地块。3月23日,大田镇党委组织镇综治中心、网格员及当年参与调解的部分干部赶赴现场核实情况。

经现场了解,此次纠纷再起的导火索,是符某认为原有石柱年久老化,便自行安装新石柱。但符某文认为,新安装的石柱已越界,侵占到了自家预留的生产道路,其家人遂将石柱损毁,双方矛盾激化升级。调解现场,双方当事人情绪激动、言辞激烈并有肢体冲突。联合调解组工作人员迅速将双方当事人隔离,分开进行劝导,详细了解情况,防止事态

进一步升级。

面对这一紧迫局面,联合调解组当即启动“四格”工作法(即“网格划分、格中定责、格内联动、格外延伸”),迅速联动派出所民警到场处置。民警在全面了解纠纷始末及冲突过程后,依法将双方当事人带回派出所进行教育和进一步调解。在派出所,民警与工作人员采取“背靠背”的调解方式,分头对双方当事人开展普法教育与情理疏导。经过耐心劝解,双方情绪逐渐平复,并就冲突事件达成和解,现场签订了和解协议书。

随后,联合调解组工作人员趁热打

铁,围绕核心的土地边界问题引导双方进行协商。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意见:以双方交界的路段为基准,保持2021年测量定位的石柱位置不变,符某文赔付符某石柱材料款;今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石柱位置或新增石柱,如需变动,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报村委会确认通过。

在镇、村两级干部的共同见证下,双方当事人正式签订和解协议,石柱被精准移至约定位置,赔偿款也当场足额赔付。至此,这起历时数年、几经反复的土地纠纷终于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 携手护苗行动 护航青春逐梦

## 海口新埠街道开展常态化护校巡查行动 筑牢校园平安屏障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林冠华 易康杰)为全力守护校园周边安全,切实防范学生旷课、校外逗留等安全隐患,3月26日下午,海口市美兰区新埠街道综治办联合该街道禁毒办、妇联、新东社区等多部门,组建“新安巡防”队伍,在海联中学开展常态化护校巡查行动。

此次巡查聚焦校园周边安全薄弱环节,将街边小巷、台球室等学生易逗留

区域作为重点排查对象,巡防队员统一身着“新安巡防”专属马甲,开展全方位巡查,进一步提升校园周边治安威慑力。

据了解,“新安巡防”队伍始终将护校安园作为核心工作任务,通过常态化的巡防巡查,持续净化校园周边环境,织密校园安全防护网,坚决杜绝各类安全隐患,为辖区学生营造安全有序、安心的学习成长环境。

### 乐东开展专项宣传与执法检查

## 普及非法出版物鉴别技巧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太东 通讯员符海斌)近日,乐东黎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旅游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大队聚焦校园周边文化市场,到学校周边书店开展“扫黄打非·护苗”专项宣传与执法检查。

执法人员在校园周边悬挂宣传横幅,营造浓厚整治氛围,对周边书店进行逐户排查,重点核查出版物经营资质、进货台账与版权合规性,严查销售非法出版物、侵权盗版教辅、低俗漫画、暴力色情“口袋书”等危害青少年身心健康的违法行为,现场督促经营

户规范进货渠道、严守经营底线。

执法人员同步开展普法宣传,向群众讲解“扫黄打非”相关法律法规,普及非法出版物鉴别技巧,发放护苗宣传资料,倡导商户诚信守法经营,号召师生与家长主动抵制文化垃圾,积极举报违法线索。

此次行动有效规范了校园周边图书市场秩序,强化了商户守法意识。下一步,该局将建立校园周边常态化巡查机制,持续加大监管与宣传力度,为青少年营造健康向上、清朗安全的阅读环境。

## 乐东消防进校外托管机构宣传消防安全 用通俗语言讲自救知识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太东)3月25日,乐东黎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局走进辖区校外托管机构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过程中,宣传人员通过发放宣传材料,针对校外机构人员密集、学生年龄偏小、消防安全意识不强等特点,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学生及机构工作人员讲解了火灾的危险性、如何消除身边火灾隐患、如何报火警、如何

扑救初起火灾、如何组织人员疏散逃生自救等知识,重点讲解了用气用电用火安全、报警注意事项等安全常识,并提醒机构负责人要加大对火灾隐患自查和宣传培训力度,为学生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通过此次活动,有效提高了校外托管机构负责人的消防安全意识和消防安全管理水平,为营造平安和谐的教育环境创造了良好的消防安全氛围。

## 谎称可提供“特殊服务” 儋州一男子诈骗4000元被判刑6个月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敏)儋州男子林某某通过社交软件添加多名男性后,谎称可以为对方提供“招嫖”服务,以收取出台费、服务费等形式诈骗钱财。近日,儋州市人民法院以诈骗罪,判处林某某有期徒刑6个月,并处罚金5000元。

2024年8月18日,被害人周某通过

社交软件添加林某某为好友。林某某自称可以提供“招嫖”服务,随后便发来一些女性图片供周某挑选。信以为真的周某要求对方提供“服务”。林某某以上门服务需要支付出台费、服务费、安全保证金为由,让其转账。就这样,周某陆续通过支付宝向林某某支付各类费用共计4000元。然而,付完钱后,周某并没有等

来“美女”,发现被骗的他立即报案。案发后,林某某退赔周某4000元,取得周某的谅解。

儋州市法院认为,林某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利用互联网实施电信网络诈骗,骗取他人4000元,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依法应予惩处,遂作出以上判决。

### 儋州交警开展报废拖拉机专项整治行动

## 查处78起涉拖拉机交通违法行为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杜丹丹)连日来,儋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扎实开展报废拖拉机专项整治行动,全力守护群众出行安全。

行动采取定点设卡与机动巡逻相结合的方式,重点加大对农村县道、乡道及城乡接合部等重点路段的管控力度,做到逢车必查、逢违必究。执勤民

警严格核查车辆状态及驾驶人资质,对注销牌证的车辆依法予以扣留,并按相关规定进行拆解报废,同时对驾驶人详细讲解驾驶报废车辆上路行驶的严重危害和法律后果,从源头上拧紧交通安全阀门。

针对农村地区夜间行车安全问题,民警提醒驾驶人务必开启警示灯、擦亮反光标识,做到减速慢行、文明驾驶,切实

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

此外,儋州交警还积极联合多部门建立健全常态化联合执法机制,形成信息共享、协同共治的工作格局,进一步提升了整治合力。

据统计,2026年1月1日至今,儋州市共查处涉及拖拉机各类交通违法行为78起,有效净化了辖区道路交通环境,起到了良好的震慑效果。

绿色低碳出行

